
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嘉義縣月眉國小領域課程評鑑檢核表

1. 評鑑時間：114.01.07
 2. 出席人員：嚴文林、賴春茹、張玲萍
 3. (語文)學習領域評鑑結果

層面	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發展品質原則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效果	領域課程	19. 素養達成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V		C.19.1 老師會透過課堂觀念的講解、習作練習與訂正，學校也會透過排定兩次定期考查、定期抽查作業了解學生的學習結果表現在否達成各學習點。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	
		20. 持續進展	20.1 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V		C.20.1。學生在寫作方面已可以從低年級的仿寫，進展到中高年級的改寫及創作，學生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，可見其語文能力漸有提升。若能再提升閱讀量，藉由多看、多讀、多寫來改善，以提升寫作能力。
改善建議			建議提升閱讀量，藉由多看、多讀、多寫來改善，以提升寫作能力。						

說明：

1.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「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」
 2.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、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

